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海鸥股份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情况概述

公司的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方案拟发生变更（变更的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1）实施主体由海鸥股份单一主体实施变更为由海鸥股份及其境外子公司共同实施。（2）实施地点由中国大陆变更为中国大陆及境外。（3）项目拟投资总额由 2,740 万元变更为 2,785 万元；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变，为 2,700 万元。为保障变更后的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海鸥股份拟以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专户资金及自有资金增资境外子公司海鸥冷却技术（亚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亚太”）、设立境外子公司海鸥冷却技术（印尼）有限公司（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海鸥印尼”）及海鸥冷却技术（美国）有限公司（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海鸥美国”）。海鸥股份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资海鸥亚太

1、概况

海鸥股份拟以自有资金和部分募集资金向海鸥亚太增资 15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976.19 万元）），其中海鸥股份拟以自有资金出资约合人民币 34.19 万元，

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942 万元。海鸥亚太拟使用前述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834 万元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和泰国曼谷购置不动产、办公设备、车辆物流设备，租用办公及辅助用房（前述募集资金剩余的人民币 108 万元用于设立海鸥印尼的部分投资，具体设立情况参见本文中的“（二）设立海鸥印尼”），募投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

2、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海鸥亚太系海鸥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

3、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鸥冷却技术（亚太）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3-2 3rd Mile Square No.151 Jalan Kelang lama Batu 3 ½ 58100 Kuala Lumpur，Malaysia。（旧巴生路 151 号，吉隆坡，马来西亚 58100）。

投资总额：750 万美元

本次增资金额：150 万美元

经营范围：工业冷却塔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本次增资比例及来源：海鸥股份出资 100%，其中，海鸥股份拟以自有资金出资约合人民币 34.19 万元，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942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剩余的人民币 108 万元用于设立海鸥印尼的部分投资，具体设立情况参见本文中的“（二）设立海鸥印尼”）。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9 月（未审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已审数）**
总资产	9,492.42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14,917.21 万元）	8,129.66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12,393.35 万元）
总负债	6,780.69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10,655.76 万元）	5,312.78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8,248.88 万元）
所有者权益	2,711.73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4,261.45 万元）	2,816.88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4,144.4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06.31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3,152.90 万元）	2,370.98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3,455.14 万元）
营业收入	2,343.93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3,681.13 万元）	8,245.30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13,282.69 万元）
净利润	254.61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399.86 万元）	703.57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1,132.2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45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319.52 万元）	559.32 万林吉特 （约合人民币 899.87 万元）

（二）设立海鸥印尼

1、概况

海鸥股份及海鸥亚太拟以自有资金和部分募集资金在印度尼西亚设立子公司海鸥印尼，拟投资金额不超过 72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468.57 万元）。其中，海鸥股份出资 1%（不超过人民币 4.69 万，以自有资金出资），海鸥亚太出资 99%（不超过人民币 463.88 万元，其中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355.88 万元，以上述“（一）增资海鸥亚太”增资部分中的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108 万元）。海鸥印尼拟使用前述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108 万元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购置办公设备、车辆物流设备，租用办公及辅助用房，募投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

2、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海鸥亚太系海鸥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海鸥亚太及海鸥股份合计持有海鸥印尼 100%股权。

3、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鸥冷却技术（印尼）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投资总额：不超过 72 万美元

营业范围：冷却塔产品及服务，投资。

出资比例及来源：海鸥股份出资 1%（不超过人民币 4.69 万元，以自有资金出资），海鸥亚太出资 99%（不超过人民币 463.88 万元，其中，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355.88 万元，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108 万元）。

以上信息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三）设立海鸥美国

1、概况

海鸥股份拟以自有资金和部分募集资金在美国设立子公司海鸥美国，拟投资金额不超过 3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952.37 万元）。其中，海鸥股份以自有资

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1,174.37 万元，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778 万元。海鸥美国拟使用前述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778 万元在美国堪萨斯购置不动产、办公设备、车辆物流设备，租用办公用房，募投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

2、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海鸥美国系海鸥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3、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鸥冷却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美国-达拉瓦

投资总额：不超过 300 万美元

营业范围：冷却塔产品及服务，投资

出资比例及来源：海鸥股份出资 100%（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1,174.37 万元，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 778 万元）。

以上信息以主管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二、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公司以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增资海鸥亚太、设立海鸥印尼和海鸥美国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相关审批程序

2018 年 1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事项

本核查意见中的美元汇率采取董事会公告当月首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1 月 2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5079 元，仅供参考。

本核查意见中的林吉特汇率：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

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会计期间内每月末即期汇率与会计期间的月份进行加权平均后的汇率折算。仅供参考。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海鸥股份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海鸥股份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臧晨曦　　王成林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1 月 24 日